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 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建设规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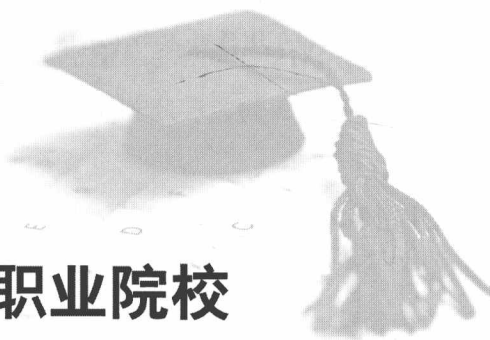
v1.0（试行）版

主 审 广东省教育厅
主 编 赵鹏飞 许 建
副主编 李 果 宋晶晶



GUANGDONGSHENG GAODENG ZHIYE YUANXIAO
RENCAI PEIYANG GONGZUO ZHUANGTAI
SHUJU CAIJI PINGTAI JIANSHE GUIFAN

GUANGDONGSHENG GAODENG ZHIYE YUANXIAO
RENCAI PEIYANG GONGZUO ZHUANGTAI
SHUJU CAIJI PINGTAI JIANSHE GUIFAN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 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建设规范

v1.0（试行）版

主 审 广东省教育厅
主 编 赵鹏飞 许 建
副主编 李 果 宋晶晶



暨南大学出版社
JINAN UNIVERSITY PRESS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建设规范/赵鹏飞, 许建主编; 李果, 宋晶晶副主编. —广州: 暨南大学出版社, 2012. 4

ISBN 978 - 7 - 81135 - 927 - 5

I. ①广… II. ①赵… ②许… ③李… ④宋… III. ①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工作—数据采集—规范—广东省 IV. ①G718.5 - 3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54939 号

出版发行: 暨南大学出版社

地 址: 中国广州暨南大学

电 话: 总编室 (8620) 85221601

营销部 (8620) 85225284 85228291 85228292 (邮购)

传 真: (8620) 85221583 (办公室) 85223774 (营销部)

邮 编: 510630

网 址: <http://www.jnupress.com> <http://press.jnu.edu.cn>

排 版: 广州市天河星辰文化发展部照排中心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6

字 数: 406 千

版 次: 2012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4 月第 1 次

定 价: 42.00 元

(暨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总编室联系调换)

编委会名单

顾 问 杨应崧 何锡涛

编委主任 吴念香

委 员 张坚雄 赵鹏飞 蒋平生 许 建
李 果 宋晶晶 刘启良 雷育铭
徐金玉 蒋迪琳 林 昆 王 鹏
胡春国



序

杨应崧

从2008年4月9日教育部正式颁发《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方案》（教高〔2008〕5号）至今已有三年，“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以下简称“数据平台”）对我国高职院校来说已不再是新概念了。

回顾高职院校的第一轮评估，虽然取得了预期的成效，但是，教育教学评估中普遍存在的信息采集缺陷始终困扰着我们。因为，如果评估专家看不到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的真实“图像”与发展轨迹，就难以作出十分准确的判断，提出中肯到位的建议。推而广之，如果管理者看不到院校的真实“图像”与发展轨迹，就难以实现科学的管理，作出科学的决策。所以，教育部要求我们花大力气进行数据平台的建设。

从近三年全国范围内平台的建设使用情况来看，大家欣喜地看到，由于将数据平台作为高职院校新方案评估的主要信息来源，不仅显著提高了评估的信度和效度，而且大大减轻了院校材料准备的负担。与此同时，许多高职院校自主研发了各具特色的、个性化的“校园网络版数据采集平台”。广东、上海、浙江、江苏等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研发队伍，研制开发省（市）的“状态数据分析系统”，挖掘、彰显了数据平台在提高学校管理水平、促进学校内涵建设、提升宏观决策科学性、吸引社会监督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数据平台也因此受到越来越多的院校和教育管理部门的关注与重视。

早在数据平台建设之初，教育部的有关领导就一再强调，我们要建设的是一个充分开放的平台。今天，实践已经充分证明，只有各方广泛地参与和及时地共享，才能赋予它不竭的生命与活力。而要保证参与的广泛性和共享的即时性，就势必要解决数据平台建设的标准化与规范化问题。随着个性化网络版、地方特色数据分析系统等的纷纷出现，这一问题的解决已经显得越来越紧迫。

广东省首先意识到解决这一问题的重要性，尝试制定了适用于全省高职院校的数据平台建设规范，迈出了建设开放平台奠基性工程坚实的一步，意义非凡。

本书从数据内涵、业务要求、接口标准等方面对数据平台进行了科学的定义与规范，



是他们两年多来深入研究、踏实探索的实践成果与智慧结晶，值得所有关心、参与数据平台建设的人们一读。

我相信，广东省的工作将对各地的数据平台建设产生积极影响，同时，将为全国范围的标准化与规范化提供宝贵经验。我期待，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建设工作从此能上升到一个新的台阶。

2012 年 2 月

前 言

在“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建设取得令人鼓舞的成效的时候，教育部又委托开展了“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优化研究”课题，该课题是教育部高等教育司直接立项的课题〔教育部高教司《关于委托开展有关课题研究的函》（教高司函〔2009〕234号）〕，是教育部“质量工程二期”的重要研究项目〔教育部高教司《关于做好“质量工程”委托课题研究工作的通知》（教高司函〔2010〕43号）〕。

“校园网络版研制”子课题、“管理仪表盘开发”子课题是优化研究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以杨应崧教授为课题组长的直接组织与安排下，广东省分别有两所高职院校（清远职业技术学院、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参加了这两个子课题的研制与开发。在广东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的组织指导和上述两所院校的参与努力下，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校园网络版）的建设与平台的应用都取得了初步成效。

按“优化研究课题组”的部署，我们要建设的平台是一个开放的平台，省教育厅鼓励省内各高职院校共同参与平台建设。要保证我们共同建设的平台能充分实现数据的一致与共享，就势必存在一个标准化与规范化的问题。如何从数据定义、业务要求、接口标准等方面进行科学的定义与规范，是规范编写的根本出发点；而将平台建设成为促进高职教育管理部门与高职院校监控人才培养过程、科学决策、提高高职人才培养质量是要达到的最终目标。

为此，本规范从总体思路、业务、技术、接口四个方面对我省的数据平台建设作出了较为详细的说明与科学的定义。如此编排，旨在从建设目标、业务定义、技术实现要求、接口标准等多个层面对平台建设进行阐释与规范，以为各高职院校在平台建设方面提供有效的支持和标准化的指导。

教育部课题组长杨应崧教授始终对数据平台建设给予高度重视，亲自指导与把关，并为本规范作序。课题组何锡涛副研究员为规范的制定提出了重要的指导性意见。广东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吴念香副处长、张坚雄科长直接参与了规范的编写和审定工作，并对本书的框架结构、内容选择作了全面的悉心指导。省教育厅高教处还专门组织黄永宁、赵小平、高海燕、吴广强等专家对规范进行了指导评审，专家们对规范提出了中肯的修改意见。



本规范的“总体说明”部分由赵鹏飞、许建负责撰写，“业务规范”部分由许建、李果、宋晶晶等负责撰写，“技术规范”部分由李果、许建等负责撰写，“接口规范”部分由胡春国、雷育铭等负责撰写。全书的统稿由张坚雄、赵鹏飞、许建、李果负责，省教育厅高教处对全书进行了审定。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得到了暨南大学出版社的鼎力支持，得到了各兄弟院校的密切配合，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且时间仓促，书中难免有疏漏、不妥之处，恳请高等职业教育界的同仁多提宝贵意见与建议，以使我省的数据采集平台建设水平上升到一个新的台阶。

编者

2012年3月

目 录

序	杨应崧 (1)
前 言	(1)

第一部分 总体说明

第 1 章 总则	(1)
1.1 建设目标	(1)
1.2 建设原则	(2)
1.3 适用范围	(2)
1.4 起草单位	(3)
1.5 解释权	(3)
1.6 依据	(3)
第 2 章 系统组织结构	(3)

第二部分 业务规范

第 3 章 信息项描述	(5)
3.1 概述	(5)
3.2 学校信息	(5)
3.3 院校领导	(18)
3.4 基本办学条件	(19)
3.5 实践教学条件	(26)
3.6 办学经费	(31)
3.7 教职工情况	(37)
3.8 专业	(47)



3.9 教学管理与教学研究	(67)
3.10 社会评价	(70)
第4章 指标体系	(78)
4.1 概述	(78)
4.2 学校基本信息类指标	(79)
4.3 院校领导信息类指标	(82)
4.4 基本办学条件类指标	(82)
4.5 实践教学条件类指标	(84)
4.6 办学经费类指标	(87)
4.7 师资队伍类指标	(91)
4.8 专业类指标	(101)
4.9 教学管理与教学研究类指标	(105)
4.10 社会评价类指标	(108)
第5章 业务功能	(110)
5.1 数据采集功能	(110)
5.2 数据上报功能	(114)
5.3 系统分析功能	(114)
5.4 系统管理功能	(133)

第三部分 技术规范

第6章 体系结构	(135)
6.1 系统结构	(135)
6.2 网络结构	(136)
第7章 信息模型	(136)
7.1 概述	(136)
7.2 凡例	(138)
7.3 学生域	(139)
7.4 校友域	(140)
7.5 专业域	(141)
7.6 教学域	(143)
7.7 人力资源域	(144)
7.8 学校财务域	(145)
7.9 学校基础设施域	(147)

第8章 技术要求	(148)
8.1 概述	(148)
8.2 主机系统	(148)
8.3 操作系统	(148)
8.4 存储、备份设备	(148)
8.5 网络设备	(149)
8.6 数据库	(149)
8.7 开发工具	(149)
8.8 应用软件	(149)
8.9 文档资料	(150)
第9章 可靠性与安全	(150)
9.1 概述	(150)
9.2 系统可靠性	(150)
9.3 信息安全	(151)
9.4 安全管理措施	(151)

第四部分 接口规范

第10章 接口总体描述	(153)
10.1 接口的实现	(153)
10.2 接口数据处理流程	(163)
第11章 接口实体描述	(164)
11.1 学校基本信息类	(164)
11.2 院校领导信息类	(172)
11.3 基本办学条件类	(173)
11.4 实践办学条件类	(178)
11.5 办学经费类	(181)
11.6 师资队伍类	(185)
11.7 专业信息类	(195)
11.8 教学管理与教学研究类	(208)
11.9 社会评价类	(215)
11.10 补充说明类	(222)
第12章 接口代码集	(222)
12.1 性别 (XB)	(222)



12.2	学校区域 (XXQY)	(223)
12.3	举办方 (JBF)	(223)
12.4	举办方类型 (JBFLX)	(223)
12.5	性质类别 (XZLB)	(224)
12.6	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性质 (YXXXZ)	(224)
12.7	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级别 (YXJB)	(224)
12.8	上级主管类型 (SJZGLX)	(225)
12.9	成人学历教育性质 (CRXLJYXZ)	(225)
12.10	学历教育办学层次 (XLJYBXCC)	(225)
12.11	职称级别 (ZCJB)	(226)
12.12	职务类型 (ZWLX)	(226)
12.13	学历 (XL)	(226)
12.14	机房类型 (JFLX)	(227)
12.15	支持部门 (ZCBM)	(227)
12.16	职业技能鉴定机构建立单位级别 (ZYJNJDDWJB)	(227)
12.17	职业技能鉴定机构建立单位部门 (ZYJNJDDWBM)	(228)
12.18	学位 (XW)	(228)
12.19	专业领域 (ZYLY)	(228)
12.20	教学名师等级 (JXMSDJ)	(229)
12.21	派出部门 (PCBM)	(229)
12.22	完成人顺序 (WCRSX)	(230)
12.23	作者顺序 (ZZSX)	(230)
12.24	专业技术职务等级 (ZYJSZWDJ)	(230)
12.25	职业资格等级 (ZYZGDJ)	(231)
12.26	教师获奖项目级别 (JSHJXMJB)	(231)
12.27	院系 (YX)	(231)
12.28	专业 (ZY)	(232)
12.29	专业方向 (ZYFX)	(232)
12.30	课程 (KC)	(232)
12.31	编制情况 (BZQK)	(233)
12.32	重点专业类型 (ZDZYLX)	(233)
12.33	特色专业类型 (TSZYLX)	(233)
12.34	授课教师性质 (SKJSXZ)	(234)
12.35	授课任务 (SKRW)	(234)
12.36	课程类型 (KCLX)	(234)
12.37	课程性质 (KCXZ)	(235)
12.38	精品课程类型 (JPKCLX)	(235)
12.39	教材性质 (JCXZ)	(235)

12.40	教材类型 (JCLX)	(236)
12.41	授课年级 (SKNJ)	(236)
12.42	课程类别 (KCLB)	(236)
12.43	主要授课地点 (ZYSKDD)	(237)
12.44	学生获取的符合专业面向职业资格证书等级 (XSZYZGDJ)	(237)
12.45	鉴定地点 (JDDD)	(237)
12.46	考试收费方式 (KSSFFS)	(238)
12.47	考证组织 (KZZZ)	(238)
12.48	考证培训 (KZPX)	(238)
12.49	培训种类 (PXZL)	(239)
12.50	顶岗实习安排 (DGSXAP)	(239)
12.51	顶岗实习性质 (DGSXXZ)	(239)
12.52	顶岗实习形式 (DGSXXS)	(240)
12.53	单位性质 (DWXZ)	(240)
12.54	行业类型 (HYLX)	(240)
12.55	产业类型 (CYLX)	(241)
12.56	单位类型 (DWLX)	(241)
12.57	管理人员来源 (GLRYLY)	(242)
12.58	捐赠形式 (JZXS)	(242)
12.59	就业类型 (JYLX)	(242)
12.60	质量工程项目类别 (ZLGCXMLB)	(243)
12.61	质量工程级别 (ZLGCJB)	(243)
12.62	获奖情况项目类别 (HJQKXMLB)	(243)
12.63	获奖人员性质 (HJRYXZ)	(244)
12.64	奖助学项目种类 (JZXXMZL)	(244)
12.65	捐赠性质 (JZXZ)	(244)
12.66	变更情况 (BGQK)	(245)
12.67	教研成果合作情况 (JYCGHZQK)	(245)
12.68	课题类型 (KTLX)	(245)
12.69	教研、技术开发等项目级别 (JYJSKFDXMJB)	(245)
12.70	获奖情况级别 (HJQKJB)	(246)

第一部分 总体说明

第 1 章 总 则

目前,我省各高职院校通过加强内涵建设,在人才培养质量得到较大提升的同时,积累了人才培养过程中的大量历史数据。特别是在 2008 年教育部推出“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以下简称“数据采集平台”)之后,这些数据在校级、省级的人才培养质量管理中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应用。如何充分利用这些数据,为全省高职教育科学管理提供数据支持和决策依据,已成为当前需要迫切解决的问题。为此,特制定本规范。

本规范是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规划和建设的依据。省内各高职院校应依照本规范进行校级层面数据采集平台的建设,省教育厅也将依据本规范进行省级层面的数据采集平台的建设。

本规范分为业务规范、技术规范和接口规范三个部分。其中,业务规范描述了平台所涉及的指标体系的业务含义,以及采集、统计分析与管理相关数据的业务要求;技术规范描述了为达到平台的业务目标所需要遵循的相应技术平台的架构及实现要求;接口规范描述了数据采集平台自身及其与其他信息系统的数据接口或人工采集接口的要求。

1.1 建设目标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的最终建设目标是建立一个对我省高职院校人才培养工作过程中产生的相关数据进行采集、监控、管理、统计分析与反馈应用的统一的数据信息平台,为省教育主管部门对省内高职院校的各类评估、评审、人才培养过程监控、高职教育宏观管理等提供数据与信息支持及科学管理和决策的依据与手段。

1.1.1 近期目标

本阶段的建设目标是建立起省级数据采集平台和各高职院校的人才培养工作数据采集平台的基本框架。其中,校级数据采集平台重点实现数据采集和数据报送功能,并提供部分分析功能,主要对学校、师资、专业、课程等四大主题进行分析。本阶段建设的系统以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数据采集平台为数据源,并建立统一的分析数据视图。

本阶段的建设成果应满足 1~2 年的业务需求,同时为下一阶段的建设积累经验。



1.1.2 中长期目标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的建设是一个长期的、不断推进的过程。在近期建设目标完成的基础上,将进一步建立起高职人才培养工作的逻辑数据模型和业务分析模型,丰富分析主题,并以专题分析为补充,同时引入数据挖掘技术,深化应用,建成一个以信息采集、分析和发布为核心的综合信息平台。

本阶段的建设应当能满足3~5年的业务需求。

1.2 建设原则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的建设原则主要包含以下四个方面:

1.2.1 “两级系统”原则

“两级系统”是按数据采集平台的数据存储位置进行划分的,具体是指省教育厅的数据采集与分析管理平台(省级平台)和广东省内的各高职院校的校级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校级平台)两级。

1.2.2 “管理过程状态数据”与面向人才培养质量相结合原则

“管理过程状态数据”是指无论是省级平台还是校级平台的建设必须以教育部颁布的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中的数据标准为最小子集,所建设的平台必须能满足上一级管理部门对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的要求。“面向人才培养质量”是指数据采集平台最终将及时、智能地从省、校两级层面提取、管理、统计、分析,甚至挖掘与我省高职人才培养相关的数据、信息和知识,为全面提高我省高职人才培养质量服务。

1.2.3 独立、原始、及时、公开原则

校级数据采集平台通过数据源负责人直接采集、与校级数据中心接口或直接与校级业务系统(如教务系统、人事系统等)接口交换数据的方式进行数据采集,以保证数据采集过程的独立性、原始性;通过充分应用网络信息技术,数据采集平台可以随时、及时获得数据更新;校级平台在合适的时机可面向学校所有教职员工公开本校数据。省级数据采集平台从各校级平台进行数据采集,数据采集周期将依据管理需求的不断提升而缩短,在合适的时机,省级平台的统计、分析、排名、人才培养质量监督报告等数据将在省内公开,数据公开的范围将逐步从高职院校内部扩大到社会,从部分数据扩大到全部数据。

1.2.4 统一规范、逐步适应原则

考虑到部分学校信息网络条件的差异性,省级平台在应用初期应根据实际情况允许各高职院校采用直接在线填报、利用现有网络版校级平台报送、自建与本规范相符的数据平台等方式进行数据报送。最终,省内各校级平台与省级平台将统一规范、统一接口,形成完整的两级网络平台架构。

1.3 适用范围

本规范适用于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的规划和建设。

1.4 起草单位

本规范由清远职业技术学院受广东省教育厅委托负责起草。

1.5 解释权

本规范的增补、修订及解释权属广东省教育厅。

1.6 依据

- (1) 《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方案》(教育部教高〔2008〕5号)。
- (2)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实施细则》(粤教高〔2008〕130号文附件2)。
- (3) 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软件 v2.11a001 (β) (教育部职成司)。
- (4) 高职院校数据采集平台注释 (教育部职成司)。
- (5) 广东省高职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监测指标体系 v2 (广东省教育厅高教处)。
- (6) 广东省高职院校人才培养工作专业层面监测指标体系 v2 (广东省教育厅高教处)。
- (7) 《CELTS-33 高等学校管理信息标准》(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教育技术分技术委员会)。

第2章 系统组织结构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包括省级平台和校级平台两级,如图2-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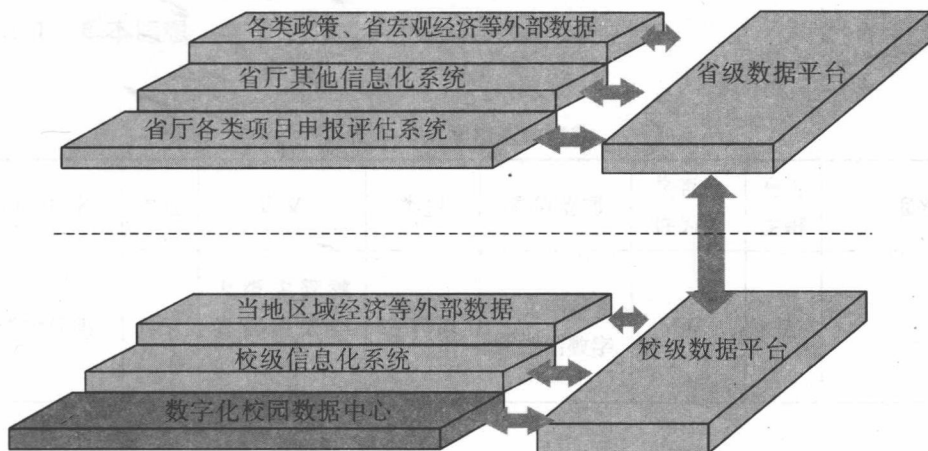


图2-1 省、校两级数据采集平台示意图



其中，省级采集平台包括以下功能：

(1) 通过网络从省内各高职院校的校级采集平台直接采集各院校的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

(2) 根据监测指标对省内各高职院校按学校、师资、专业（专业群、专业大类、专业类别、专业）、课程等四大主题进行统计分析，为教育主管部门的高职教育宏观管理、专业调整与预警、项目评审、学校评估等提供数据支撑和决策依据。

(3) 省级采集平台能够根据需要在不同层次上面向特定人群公开不同方面的数据。

从长远来看，省级采集平台将建设成为一个集数据管理、数据分析、报表制作和信息发布、共享于一体的管理智能平台和门户系统。对省级采集平台来说，目前校级采集平台是它最主要的数据源。

校级采集平台最终将建成校内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管理、分析的校级辅助决策支持系统，是学校校务公开、科学管理与决策的基本数据采集与分析平台。校级平台的数据来源现阶段以人机交互采集为主，最终将统一从学校的数字化校园数据中心接口采集数据。